

农药广告审批

指南地址:<https://www.gdzwfw.gov.cn/portal/v2/guide/11440800MB2C91170T3440117014000>

事项版本：16

温馨提示1：您所下载的文档版本有极小概率会滞后于网络版本。请核对事项版本号，如发现滞后请半小时后再进行下载。

温馨提示2：此事项在线办理的账户可信等级需达四级以上。

基础信息

事项名称	农药广告审批	日常用语	无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承诺办结时限	1 (工作日)	法定办结时限	20 (工作日)	到办事现场次数	0
必须现场办理原因	无	办件类型	承诺件	是否告知承诺制	否
实施主体	湛江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主体性质	受委托组织	是否进驻政务大厅	是
是否支持物流快递	是	是否支持预约办理	是	在线预约地址	https://xzfzx.zhanjiang.gov.cn/xzfzx/gdzjzw/
实施编码	11440800MB2C91170T3000120162000	业务办理项编码	无	办理形式	网上办理,窗口办理,快递申请
基本编码	000120162000	联办机构	无	事项版本	16
实施主体编码	11440800MB2C91170T	网办深度	IV级	委托部门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跨域通办

通办类型	通办区域	通办形式
跨省通办	全部境内地区	全程网办
跨境通办	台湾省、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	全程网办
省内通办	广州市、韶关市、深圳市、珠海市、汕头市、佛山市、江门市、湛江市、茂名市、肇庆市、惠州市、梅州市、汕尾市、河源市、阳江市、清远市、东莞市、中山市、潮州市、揭阳市、云浮市	全程网办

审批信息

行使层级	市级	权力来源	上级委托
审批服务形式	就近办,网上办,马上办	业务系统	湛江市统一申办受理平台

审批结果

序号	名称	类型	模板	样例	关联状态
1	农药广告审查表	其他	农药广告审查表.doc	农药广告审查表.doc	无电子证照

温馨提示：模板和样例文件请在原办事指南页上下载。

受理范围

服务对象	企业法人
面向法人事项主题分类	农林牧渔,其他,申请资质
面向法人地方特色主题分类	无
申请内容	本行政许可适用于农药广告投放审查

受理条件

1)申请发布广告的农药需取得农药登记，且在有效期内； 2)广告文稿真实、合法、符合《农药广告审查发布标准》； 3)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合法、完整

办理流程

网上办理流程

线下办理流程

步骤

1	收件	时限: 0.1个工作日	审批人: 符冬泥
办理结果：1.申请事项依法不需要取得行政许可的，应当场告知申请人不予受理并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2.申请事项依法不属于本行政职权范围的应当场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并在受理通知书上告知申请人向相关行政机关提出申请；3.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4.不能当场审查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收件通知书，五日内审查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包含具体补正要求的一次性告知通知书；5.能当场判断申请材料需要补正的，应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p>审查标准：</p> <p>.核对申请人是否符合申请条件；2.依据办事指南中材料清单逐一核对是否齐全；3.核对每个材料是否涵盖材料要求中涉及的内容和要素。</p>			
2	受理	时限: 0.1个工作日	审批人: 陈秀娟
办理结果：1.能当场受理或通过当场补正达到受理条件的，直接进入受理步骤，当场出具受理通知书；2.根据一次性告知通知书内容进行补正后达到受理条件的，出具决定受理通知书；3.收件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收到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的，从收件之日起即为受理。			
<p>审查标准：</p> <p>.核对申请人是否符合申请条件；2.依据办事指南中材料清单逐一核对是否齐全；3.核对每个材料是否涵盖材料要求中涉及的内容和要素。</p>			

3 审查

时限: 0.2个工作日 审批人: 陈奋

办理结果: 提出初步意见, 转入决定步骤。

审查标准:

1. 该未开放档案内容是否涉及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 2. 该未开放档案是否涉及《各级国家档案馆馆藏档案解密和划分控制使用范围的暂行规定》第七条规定。

4 决定

时限: 0.3个工作日 审批人: 梁孟明

办理结果: 1. 申请符合国家未开放档案利用规定的, 准予行政许可。 2. 申请不符合国家未开放档案利用规定的, 不准予行政许可。

审查标准:

复核审查步骤阶段提出的初步意见。

5 制证

时限: 0.1个工作日 审批人: 符冬泥

办理结果: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不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送达方式: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6 送达

时限: 0.1个工作日 审批人: 符冬泥

办理结果: 1. 准予行政许可的颁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2. 不予行政许可的颁发《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送达方式:

窗口领取、代理人送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邮寄送达

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依据	材料形式	材料要求	材料下载	其他信息
1	《农药广告审查表》	原件：5 复印件：0 纸质	必要 其他要求： 材料类型：申 请表格文书	材料形式：纸 质	空白表格 示例样本	填报须知： 加盖申请人 公章 来源渠道： 申请人自备 备注信息： 含广告式样
				是否免提交： 否		
2	获得的奖励或行业排名可以确认广告内容 真实性的证明文件	原件：0 复印件：1 纸质/电子化	必要 其他要求： 材料类型：其 他	无	材料形式：纸 质/电子化	填报须知： 加盖申请人 公章，且注 明与原件相 符 来源渠道： 申请人自备 备注信息： 如获得的奖 励或行业排 名等
				是否免提交： 否		
3	农药生产者和广告申请人的营业执照副本 及业务委托书、授权书证明生产、经营资 格的文件	原件：0 复印件：0 电子化	必要 其他要求： 材料类型：证 件证书证明	无	材料形式：电 子化	填报须知： 加盖申请人 公章，且注 明与原件相 符 来源渠道： 政府部门核 发 备注信息： 营业执照
		已关联电子证照				
		该材料免提交				
				是否免提交： 是		

说明： 表示该材料已关联电子证照 表示该材料可以免提交，办事无需提交原件

温馨提示：空白表格和示例样本文件请在原办事指南页上下载。

收费项目信息

不收费

设定依据

设定依据 1	法律法规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依据文号	2018年修正
	条款号	第四十六条
	颁布机关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实施日期	2015-09-01
	条款内容	发布医疗、药品、医疗器械、农药、兽药和保健食品广告，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进行审查的其他广告，应当在发布前由有关部门（以下称广告审查机关）对广告内容进行审查；未经审查，不得发布。
设定依据 2	法律法规名称	广东省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继续委托各地级以上市实施的决定
	依据文号	粤府〔2019〕16号
	条款号	第32项
	颁布机关	广东省人民政府
	实施日期	2019-02-28
	条款内容	饲料添加剂（不含混合型饲料添加剂）产品批准文号核准。附件32项。1.委托地级以上市饲料管理部门实施。2.相应加强工作指导、业务培训和实施监督。

权利与义务

申请人依法享有以下权利

申请人在办理本行政许可事项中，享有咨询，办理进程查询，投诉的权利；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有权利取得本行政许可。申请人对本行政许可事项办理结果有异议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申请人依法履行义务。申请人享有知情权，实施机关应当将本行政许可事项的办理依据，条件，时限，流程等审批条件公开。

申请人依法履行以下义务

申请人应积极配合实施机关办理本行政许可事项考评的相关工作，包括按要求补正补齐材料。申请人应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填写表格中相关人员的签字用签字笔填写；申请人应按要求提交申请材料；

法律救济

行政复议

部门：湛江市司法局或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地址：湛江市赤坎区体育南路95号或广州市先烈东路135号
电话：0759-3770103或020-37288336
网址：

行政诉讼

部门：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地址：湛江市开发区绿华路38号
电话：0759-8219928
网址：

咨询方式与监督方式

咨询电话 0759-3227861

投诉电话 0759-12345

办理窗口

湛江市行政服务中心综合窗口

办理地点：广东省湛江市赤坎区体育北路15号（市行政服务中心3楼3A02综合服务窗口）

办公电话：0759-3223515、0759-3227861

办公时间：星期一至星期五（正常工作日）：上午8:30-12:00，下午2:30-6:00（法定节假日除外）

位置指引：乘11路、12路、10路、41路、38路、805路到市行政服务中心站